

## 关于开展学校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创建的通知

# 中共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委员会

### 关于开展学校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创建的通知

各基层党组织：

为充分发挥党建工作典型的示范引领作用，打造一批特色鲜明、示范带动能力强的基层党支部，总结和推广基层党支部“五化”建设工作新经验，提高全校基层党支部工作的整体水平，学校党委研究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的创建工作，现通知如下。

#### 一、目的意义

加强和改进学校基层党支部建设，是增强学校基层党组织生机活力、加强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建设的迫切需要，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推动学校“双高”建设的迫切需要。在全校开展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的创建工作，目的就是树立培育一批特色鲜明、成效显著、具有较强示范作用的党建阵地，树立基层党支部工作特色鲜明、生动具体的“标杆”，使全校基层党支部学有样板、干有示范，激发基层党支部创先争优的动力和活力，推动我校党建科学化水平的整体提升。

## 二、基本原则

(一) 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。紧紧围绕全校工作大局和各部门中心业务谋划和开展党建工作，把服务中心、建设队伍贯穿始终，促进党建工作和业务工作深度融合，切实解决党建和业务工作“两张皮”的问题，推动党建工作化作动力、服务中心。

(二) 坚持大胆创新、勇于实践。着眼破解全校党建工作中面临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把创新贯穿于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创建工作的全过程，积极探索新时代“五化”党支部工作的新方法，开辟新途径，建立新机制，体现基层党支部工作的时代性、规律性和创造性，突出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的典型特色和实际效果。

## 三、标准要求

(一) 支部建设标准化。以扩大党组织覆盖和党的工作覆盖为着力点，突出务实、管用、有效，不断健全完善基层组织体系，优化组织设置，理顺隶属关系，确保做到应建尽建、设置规范、调整及时、体制明晰。以增强班子整体功能为着力点，创新培养选拔机制，选优配强基层党支部领导班子，特别是党支部书记，做到选拔导向鲜明、人员素质优良，班子结构合理、成员责任明确。

(二) 组织生活正常化。严格按照支部党员大会一般每季度召开一次、支部委员会一般每月召开一次、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一次、党课每半年至少一次的要求。按照上级党组织的统一安排，党支部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组织生活会，组

织生活会要增强政治性、思想性、原则性，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，坚决防止组织生活表面化、形式化、娱乐化、庸俗化。要按照召开支部大会进行评议，个人自评、党员互评、支部讲评、领导点评、民主测评、组织评定“一会六评”要求，认真开展党员民主评议，严格按程序处置不合格党员。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、党员和党员之间要开展经常性的谈心谈话，坦诚相见，交流思想，交换意见。

（三）管理服务精细化。围绕精细化服务，提升党组织服务水平。进一步明确服务事项，各级党组织要围绕服务事项进行全面清理，建立党组织服务事项清单，做好为师生群众服务的各项工作。并建立首问责任制、一次性告知制、服务承诺制、服务评议制。

（四）工作制度体系化。认真落实党的基本组织制度，健全完善党支部工作制度，构建系统完备、严谨有序的制度体系。严格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、组织生活会制度、双重组织生活制度、谈心谈话制度、民主评议党员制度、发展党员制度、不合格党员处置制度、党费收缴管理制度等党内基本制度。根据工作需要和服务师生群众需要，健全完善民主管理制度、财务监督制度、党务公开制度、党员干部值班制度、档案管理制度等务实管用的基本工作制度。党支部各项制度要整理汇编，相关制度要公示公开，接受监督，学校党委指导督促党支部遵循制度、执行制度，确保党支部各项工作有章可循、有据可依，运行有序、规范高效。

（五）阵地建设规范化。按照“风格统一、功能齐全、

美观实用、突出服务”的原则，以建好用好管好活动场所为着力点，推进场所规范建设，丰富场所服务功能，做到场所面积达到规定标准，硬件配置齐全、场所功能完备，标牌设置统一规范、管理制度健全完善，较好满足党员活动和服务群众需要。按照有场所、有设施、有标志、有党旗、有书报、有制度的“六有”标准建设好党员活动室。

#### 四、创建步骤

（一）创建申报。各党总支要对照以上总体要求和具体标准，组织所属党支部开展创建活动。对党建实绩好、示范作用强的基层党支部，可择优向组织人事处申报。采取自愿申报的原则，每个党总支可申报1—2个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，支部数量较多的可酌情多报。申报时间为4月26日—5月28日。

（二）考核命名。6月底前，组织人事处结合党支部考核工作，重点对申报的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进行考核，根据考核结果，择优确定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。

（三）动态管理。各党总支对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要加强建设和培育，结合工作实际，挖掘特色，总结出复制推广的经验。学校党委将通过多种形式，推广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的成功做法，同时抓好对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的管理和具体指导，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实行动态管理，对已确定的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每年复核一次，对不具备条件的取消资格，充分发挥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的引导、带动和辐射作用。

#### 五、有关要求

(一) 提高认识。各党总支要充分认识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创建的重要意义，大力培育基层党建工作典型，有序推进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建设。要制定党总支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建设实施方案，提出切实可行的创建措施，形成分工明确、责任到人的工作体系，确保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创特色、出经验、见实效。

(二) 健全机制。建立健全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激励制度。各党总支要对创建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软硬件建设、人员配置等方面给予重点保障。学校党委将把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创建情况列入党委书记抓党建述职考核的重要内容，并在业务指导、政策倾斜、活动经费等方面对确定的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给予重点支持。

(三) 强化宣传。学校党委将利用专题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，及时总结宣传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创建的成功经验，营造学先进、赶先进、创先进的浓厚氛围。

各申报单位要将《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申报表》，连同创建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工作总结及相关图片资料等于5月28日前报组织人事处，电子版发送至523739586@qq.com。

附：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申报表

中共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委员会

2021年4月23日



### 示范“五化”党支部申报表

基层党组织:

申报时间:

党支部名称				
党支部书记 姓名		党员人数	联系电话	
党支部简介				
获得荣誉				

主要成效	
党总支 推荐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签字：（盖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
组织人事处 审核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签字：（盖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
学校党委 审批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签字：（盖章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年 月 日</p>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备注：此表经党总支签署意见盖章后，连同综合性总结材料各一式两份，一并报组织人事处。</p>	